

# 香港飼養豬隻認證



## 申請表格及程序

肉檔負責人：\_\_\_\_\_ 身份證號碼：\_\_\_\_\_

肉檔地址：\_\_\_\_\_

肉檔寶號：\_\_\_\_\_ 負責人電話：\_\_\_\_\_

新鮮糧食牌照號碼：\_\_\_\_\_ 大約面積：\_\_\_\_\_ 呎

每日屠宰豬隻數目：\_\_\_\_\_ 本地豬買手姓名及電話：\_\_\_\_\_

聘請員工數目：\_\_\_\_\_ 營業時間：\_\_\_\_\_

### 須提交之資料：

1. 持牌人身份證（副本）
2. 由食環署簽發之“新鮮糧食店”牌照（副本）
3. 兩個月內連續 30 天之屠票，即最近 60 天屠票及肉檔照片。
4. 申請行政費用為港幣 \$2,000 元，此費用不論成功與否將不獲退還。

### 申請程序

1. 申請人將申請表格連同以上資料（1-4 點）交回香港禽畜業聯會，秘書長或幹事收。  
莊先生 9782 8480  
胡先生 6406 3322  
林先生 9229 6349
2. “香港飼養豬隻認證”協會收到申請後，大約二個月時間完成審批工作，無論申請成功與否，均會由專人聯繫申請人。
3. 成功審批者，將由“香港飼養豬隻認證”協會安排專人帶同“香港飼養豬隻認證”商標及有關協議書到肉檔地址進行掛牌及簽約，同時申請者須向“香港飼養豬隻認證”協會交納港幣 \$2,000 作為首 2 年年費。



## 〔香港飼養豬隻認證〕協議書

甲方：香港飼養豬隻認證有限公司

乙方：\_\_\_\_\_

### 1. 合作項目

甲乙雙方經友好協商，乙方同意參加由甲方創立之“香港飼養豬隻認證”協會，並由甲方向乙方經營之肉檔發出認證商標，大家將共同遵守以下相關約定。

### 2. 甲方權利及義務

- 甲方已就創立之“香港飼養豬隻認證”商標向香港特區政府知識產權署成功進行註冊，並取得百分百擁有及使用權，任何人不得盜用版權。
- 甲方有權隨時要求進入乙方經營範圍，以便巡查及核實相關豬隻認證，盡量以不影響乙方經營為前提。
- 甲方可隨時要求乙方提供 60 天內肉檔有效屠票或相關文件。
- 經甲方成功審批後，將由甲方帶同“香港飼養豬隻認證”商標到乙方申報之地址進行正式掛牌。甲方並將乙方經營之肉檔資料包括地址、相片上載至甲方指定網站，方便客戶隨時查詢就近之香港飼養豬隻肉檔位置。

### 3. 乙方責任

- 乙方所有宣傳或推廣活動（包括網絡宣傳、印制宣傳單張或商品制作例如恤衫、文具等等）。如涉及使用“香港飼養豬隻認證”商標，必須事前獲得甲方書面同意或審批，否則甲方有權要求沒收所有宣傳物料，並保留採取盜用版權之法律行動及相關損失。
- 乙方必須保證肉檔出售之豬隻均為百分百本地飼養。
- 乙方應盡量配合甲方及相關工作人員巡查及認證工作。
- 乙方應保持保留最近 60 天之屠票，以便甲方進行抽查或驗證工作。



- 本協議生效期間，如乙方因個人原因單方面要求退出“香港飼養豬隻認證”協會，需於一個月以前書面通知甲方，已交之年費及行政費將不獲退還。

#### 4. 終止合作及違約責任

- 乙方如違反本協議之約定，則甲方可即時終止合作，並收回“香港飼養豬隻認證”商標，並且乙方三年內不得再度申請。
- 如乙方無理阻撓甲方巡查工作或有任何欺瞞行為，則甲方可單方面提出終止合作，並不會作出任何賠償。
- 乙方如作出損害甲方或“香港飼養豬隻認證”商標之聲譽行為，則甲方保留一切追溯法律責任及相關實際及聲譽之損失。

#### 5. 商標年費

“香港飼養豬隻認證”商標年費為每年港幣壹千元（\$1,000），無論是甲方終止協議或乙方違約均不獲退還已交之年費；首兩年年費，乙方應於簽定本協議同時支付（即簽署本協議同時交納 \$2,000 作為首兩年年費），其後年費則於續約同時支付甲方。

#### 6. 協議時效

本協議書有效期限為兩年，由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合作期滿前三個月，甲方會聯繫乙方續約，並安排相關同事到肉檔進行查証及續會手續，乙方無須重新填寫申請書及遞交身份證等文件。



7. 懸紅計劃

為保障每位參與“香港飼養豬隻認證”協會之會員，甲方歡迎任何會員提供證明及舉報任何有虛假或涉嫌售賣非本地飼養豬隻之肉檔。只要甲方成功檢控及取回“香港飼養豬隻認證”商標，則甲方將向舉報人發放港幣伍萬元(HK\$50,000)作為獎金。同時，甲方將會向被舉報人追溯港幣伍萬元(HK\$50,000)作為違約金。

8. 本協議如有未盡事宜，由雙方商議後再作決定，甲方保留最終決定權。

9. 本協議書一式兩份，均具同等法律效用。

甲方：

乙方：

---

---